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简称：京威股份

证券代码：002662

披露时间：2015 年 4 月 23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璟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璟瑜及财务负责人鲍丽娜声明：
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1,210,800.82	421,582,832.81	7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274,282.60	65,983,509.14	5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4,150,498.10	59,341,302.48	5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1,944,276.61	33,499,829.09	353.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1	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1	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	2.38%	0.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63,714,809.49	4,877,351,103.58	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36,711,181.92	4,135,099,587.56	2.4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301.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3,555.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211,144.74	主要为存款利息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43,637.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76.26	
合计	7,123,784.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95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0%	225,000,000			
德国埃贝斯乐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20%	211,500,000	211,500,000		
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4%	82,040,000	82,040,000	质押	52,800,000
龚斌	境内自然人	3.65%	27,340,000	27,340,000		
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7%	20,000,000	20,000,000		
上海华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13,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	11,996,813			
龚福根	境内自然人	0.89%	6,690,000	6,69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一组合	其他	0.79%	5,938,339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5,419,75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000,000	
上海华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	11,996,813			人民币普通股	11,996,813	

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一组合	5,938,339	人民币普通股	5,938,339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419,755	人民币普通股	5,419,755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4,260,062	人民币普通股	4,260,062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三组合	3,372,907	人民币普通股	3,372,90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 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3,091,334	人民币普通股	3,091,334
中国农业银行-中海分红增利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28,431	人民币普通股	2,428,431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2,057,841	人民币普通股	2,057,84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龚福根先生持有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 股份，龚斌先生持有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 股份。龚福根先生和龚斌先生为父子关系。除前述之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及利润2015年一季度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增加合并子公司福尔达数据所致。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5年一季度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销售收入平稳增涨、本期到期票据较多、本期增加合并子公司福尔达数据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5年一季度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增加合并子公司福尔达数据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3年6月15日公司公告，公司主要股东之一德国埃贝斯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德国威卡威集团公司在我国境内间接销售奥迪Q3行李架等汽车零部件产品，违反了其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及市场划分协议。为了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公司采取以下措施：1、要求德方股东恪守承诺，严格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义务；2、要求德方股东立即停止违规销售行为，将其直接或间接销售到中国的汽车零部件产品全部转由公司生产和销售；3、要求德方股东向公司如实披露其在亚洲及俄罗斯境内销售汽车零部件的具体情况；4、聘请独立第三方对德方股东违规销售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评估，并要求德方股东予以赔偿；5、向监管部门通报德方股东违规销售情况；6、在德方股东未能停止违规销售并给予公司足额赔偿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必要时就此提起仲裁或诉讼，并保留采取其他法律行动的权利。内容详见2013年6月15日公告。

公司就此事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出了仲裁请求，2013年8月29日，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了公司提交的有关德国威卡威集团公司违反《市场划分协议》《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向中国境内客户间接销售汽车零部件产品的仲裁申请。2015年4月9日，仲裁委作出[2015]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351号《裁决书》，认定德方的两种产品违反了《市场划分协议》。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5日于《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德国威卡威集团公司违反《市场划分协议》的仲裁结果公告》。但公司认定，德方四种产品均违反了《市场划分协议》，仲裁委裁决的赔偿金额为100万欧元远远低于德方给公司造成的实际损失。且德国威卡威及其关联方到现在仍未遵守《市场划分协议》及《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未停止违规销售行为。

所以，公司将继续通过法律途径追究德方的法律责任及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股东德国威卡威集团公司违反市场划分协议及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事项	2013年06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3-018
	2013年0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3-024
	2015年04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5-022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龚斌;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龚福根;	因本次发行而获得的京威股份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的股份因京威股份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安排。	2014 年 05 月 10 日	2014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2 日	正常履行
	苏州国发智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海达蓝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中金国联首科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浙江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斌	因本次发行而获得的京威股份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的股份因京威股份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安排。	2014 年 05 月 10 日	2014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2 日	正常履行
	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一、业绩补偿协议: 1、若福尔达在业绩补偿期间中的任何一年度实现的实际盈利数低于利润预测数, 则由福尔达投资以本次发行取得的本公司股份进行补偿, 对于以股份不足以补偿的部分, 福尔达投资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2、若秦皇岛威卡威在业绩补偿期间中的任何一年度实现的实际盈利数低于利润预测数, 则由秦皇岛方华以本次发行取得的本公司股份进行补偿, 对于以股份不足以补偿的部分, 秦皇岛方华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二、业绩补偿补充协议: 1、在业绩补偿期间, 如福尔达当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未达到当年的利润预测数, 则由福尔达投资作出补偿。福尔达投资补偿的方式为: 先以福尔达投资本次交易取得的京威股份股票进行补偿(即京威股份有权以 1 元的总价格回购福尔达投资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一定数量的京威股份股票), 对于以股份不足以补偿的部分, 福尔达投资再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在业绩补偿期间届满时, 京威股份将对福尔达进	2014 年 05 月 10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

		<p>行资产减值测试，如期末减值额大于补偿期限内已补偿金额总数，则福尔达投资将就期末减值额与补偿期限内已补偿金额总数之间的差额另行补偿。福尔达投资补偿的方式为：先以福尔达投资本次交易取得的京威股份股票进行补偿，对于以股票不足补偿的部分，福尔达投资再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2、在业绩补偿期间，如秦皇岛威卡威当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未达到当年的利润预测数，则京威股份有权以 1 元的总价格回购秦皇岛方华因本次发行而持有的一定数量的京威股份股票以进行业绩补偿。在业绩补偿期间届满时，京威股份将对秦皇岛威卡威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如期末减值额大于补偿期限内已补偿金额总数，则秦皇岛方华将就期末减值额与补偿期限内已补偿金额总数之间的差额另行补偿。秦皇岛方华补偿的方式为：先以秦皇岛方华本次交易取得的京威股份股票进行补偿，对于以股票不足补偿的部分，秦皇岛方华再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p>			
	<p>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龚福根;龚斌</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一、福尔达投资、龚福根、龚斌及福尔达投资、龚福根、龚斌下属全资、单独或与他人联合控股或能够形成实际控制的子公司目前未从事与京威股份及其各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二、福尔达投资、龚福根、龚斌承诺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京威股份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福尔达投资、龚福根、龚斌促使福尔达投资、龚福根、龚斌下属其他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京威股份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三、如福尔达投资、龚福根、龚斌或福尔达投资、龚福根、龚斌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存在任何与京威股份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业</p>	<p>2014 年 05 月 10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p>

		务机会，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京威股份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龚福根;龚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1、福尔达投资、龚福根、龚斌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求京威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福尔达投资、龚福根、龚斌及其关联方（京威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企业除外，下同）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2、对于与京威股份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福尔达投资、龚福根、龚斌及其关联方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京威股份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3、福尔达投资、龚福根、龚斌将严格按照京威股份的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在其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关联交易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4、在福尔达投资、龚福根、龚斌及其关联方的业务、资产整合过程中，采取切实措施规范并减少与京威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确保京威股份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2014年05月1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龚福根;龚斌	关于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与京威股份做到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五独立”，确保京威股份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4年05月1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国埃贝斯乐股份有限公司;李璟瑜;张志瑾;麦尔家族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其他全资、单独或与他人联合控股或能够形成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京威股份及其各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除外，下同）目前未从事与京威股份及其各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承诺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京威股份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促使本公司下属其他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京威股份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	2010年08月25日	长期有效	履行情况详见：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其他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存在任何与京威股份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京威股份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德国埃贝斯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1、不会利用主要股东地位, 谋求京威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股东及其关联方(京威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企业除外, 下同) 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 2、对于与京威股份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股东及其关联方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 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京威股份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3、股东将严格按照京威股份的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 在其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关联交易时, 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4、在股东及其关联方的业务、资产整合过程中, 采取切实措施规范并减少与京威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确保京威股份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2010年08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北京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李璟瑜;张志瑾	自京威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京威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京威股份的股份, 也不由京威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0年08月25日	2012年3月9日至2015年3月8日	已履行完毕
	德国埃贝斯乐股份有限公司;麦尔家族	自京威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京威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京威股份的股份, 也不由京威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0年08月25日	2012年3月9日至2015年3月8日	已履行完毕
	上海华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周剑军	自京威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京威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京威股份的股份, 也不由京威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0年08月25日	2012年3月9日至2015年3月8日	已履行完毕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否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2013 年 8 月 29 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了公司提交的有关德国威卡威集团公司违反《市场划分协议》《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向中国境内客户间接销售汽车零部件产品的仲裁申请。 2015 年 4 月 9 日，仲裁委作出[2015]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351 号《裁决书》，认定德方的两种产品违反了《市场划分协议》。但公司认定，德方四种产品均违反了《市场划分协议》，仲裁委裁决的赔偿金额为 100 万欧元远远低于德方给公司造成的实际损失。且德国威卡威及其关联方到现在仍未遵守《市场划分协议》及《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未停止违规销售行为。所以，公司将继续通过法律途径追究德方的法律责任及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40.00%	至	70.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3,000	至	28,000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427.8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随着募投项目的稳步实施，公司业绩平稳增长。同时公司在 2014 年成功并购宁波福尔达公司后，本期合并范围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福尔达数据，使得业绩变动幅度较大。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6,936,469.41	907,866,483.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9,054,977.62	296,035,210.31
应收账款	508,364,425.33	646,117,117.56
预付款项	275,851,593.22	190,814,767.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67,828.76	5,912,720.5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265,567.03	3,563,473.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12,939,531.90	722,287,741.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840,780,393.27	2,782,597,513.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651,435.47	26,680,638.75
投资性房地产	25,025,146.86	10,100,819.15
固定资产	977,674,046.42	979,219,692.87
在建工程	42,154,455.50	26,718,871.2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8,325,788.98	318,169,926.05
开发支出		
商誉	717,333,428.85	717,333,428.85
长期待摊费用	15,059,301.14	7,819,39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10,813.00	8,710,81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2,934,416.22	2,094,753,589.73
资产总计	4,963,714,809.49	4,877,351,103.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000,000.00	4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289,373.00	24,727,492.09
应付账款	426,987,598.82	415,253,699.29
预收款项	51,444,381.72	28,646,690.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7,069,743.46	74,144,354.37
应交税费	29,677,566.02	44,817,425.72
应付利息	50,441.78	207,998.0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310,760.03	7,570,142.8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5,829,864.83	643,367,802.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500,000.00	34,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289,663.74	2,289,663.7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81,801.24	14,151,813.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371,464.98	50,941,477.10
负债合计	676,201,329.81	694,309,279.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91,473,094.41	2,091,473,094.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0,370.91	163,059.1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1,869,083.68	201,869,083.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92,868,632.92	1,091,594,350.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36,711,181.92	4,135,099,587.56
少数股东权益	50,802,297.76	47,942,236.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7,513,479.68	4,183,041,823.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63,714,809.49	4,877,351,103.58

法定代表人：李璟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璟瑜

会计机构负责人：鲍丽娜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8,188,030.20	715,886,116.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2,545,957.02	200,388,312.57
应收账款	298,132,867.72	426,820,781.58
预付款项	270,018,933.00	165,350,825.05
应收利息	367,828.76	5,912,720.5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47,127.86	772,359.25
存货	461,798,525.11	417,458,559.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81,699,269.67	1,932,589,674.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45,348,511.82	1,743,377,715.10
投资性房地产	25,025,146.86	10,100,819.15
固定资产	665,317,042.66	683,160,458.83

在建工程	27,833,926.82	20,018,563.2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5,064,920.33	212,361,457.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26,584.25	5,252,593.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26,323.83	6,226,323.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3,242,456.57	2,680,497,930.59
资产总计	4,664,941,726.24	4,613,087,605.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8,309,382.35	377,151,132.06
预收款项	1,529,000.00	1,529,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1,193,724.28	31,012,535.71
应交税费	25,600,976.95	30,887,082.7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85,747.47	6,611,340.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1,318,831.05	447,191,091.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31,318,831.05	447,191,091.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62,766,469.29	2,162,766,469.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437,589.49	200,437,589.49
未分配利润	1,120,418,836.41	1,052,692,455.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33,622,895.19	4,165,896,514.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64,941,726.24	4,613,087,605.4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51,210,800.82	421,582,832.81
其中：营业收入	751,210,800.82	421,582,832.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9,006,175.42	328,604,086.09
其中：营业成本	510,137,631.71	283,222,838.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59,822.35	3,046,880.81
销售费用	37,882,280.74	22,233,524.91
管理费用	73,679,137.50	27,227,211.88
财务费用	-5,047,995.65	-7,248,453.45
资产减值损失	-2,504,701.23	122,083.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7,684.00	-865,115.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70,796.72	-865,115.4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192,309.40	92,113,631.32
加：营业外收入	1,607,853.76	159,731.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78.74	
减：营业外支出	1,350,600.70	725,867.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8,880.73	633,502.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449,562.46	91,547,495.20
减：所得税费用	30,315,218.37	22,462,151.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134,344.09	69,085,343.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274,282.60	65,983,509.14
少数股东损益	2,860,061.49	3,101,834.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7,311.76	6,514.4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7,311.76	6,514.4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7,311.76	6,514.4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7,311.76	6,514.4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471,655.85	69,091,858.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611,594.36	65,990,023.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60,061.49	3,101,834.5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	0.11

法定代表人：李璟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璟瑜

会计机构负责人：鲍丽娜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80,363,697.38	414,998,108.15
减：营业成本	340,102,228.83	289,190,084.7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67,824.57	3,008,638.98
销售费用	25,677,467.94	20,331,742.37
管理费用	29,973,076.59	25,100,055.10
财务费用	-6,231,012.95	-7,230,618.77

资产减值损失		30,331.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70,796.72	-865,115.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7,527.58	-865,115.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644,909.12	83,702,759.29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24,124.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33,502.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644,909.12	82,978,634.79
减：所得税费用	21,918,528.10	20,318,724.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26,381.02	62,659,910.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726,381.02	62,659,910.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7,971,575.36	488,985,793.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141.82	707,195.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92,893.86	16,718,48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7,162,611.04	506,411,470.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6,478,365.99	290,194,543.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9,471,491.79	106,689,787.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862,826.76	55,681,413.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05,649.89	20,345,89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5,218,334.43	472,911,64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44,276.61	33,499,829.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15.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000.00	567,757.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9,56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08,477.57	567,757.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803,001.44	31,062,915.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7,44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11.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312,652.64	31,062,915.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04,175.07	-30,495,158.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70,850.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70,850.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503,262.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0,585.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63,847.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7,003.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1,492.99	-15,920.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578,597.76	2,988,750.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5,357,871.65	1,267,022,842.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6,936,469.41	1,270,011,593.6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0,408,443.10	477,841,899.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1,411.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8,286.80	16,277,51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176,729.90	494,760,821.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4,219,263.99	306,303,537.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966,930.57	98,735,542.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977,176.91	50,017,239.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67,963.15	20,090,68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6,631,334.62	475,147,00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45,395.28	19,613,816.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567,757.08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7,757.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510,124.70	20,008,072.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10,124.70	20,008,072.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10,124.70	-19,440,314.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12,239.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12,239.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2,239.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403.62	-22,434.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301,913.62	151,067.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5,886,116.58	1,241,446,107.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8,188,030.20	1,241,597,175.01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璟瑜

2015 年 04 月 23 日